

格前十二 1~11 的詮釋

王敬弘¹

本文是以詮釋保祿書信經文的方式說明初期教會中的「神恩：天主聖神白白賜給為人服務的能力」。這是以「功能」角度探討「聖神神學」不可或缺的一環。

神恩復興運動自一九六七年二月底進入天主教會，今年為卅週年。在這運動中所經驗到的神恩，以格前十二 8~10 所列九種神恩為主。藉著慶祝卅週年的機會，對格前十二 1~11 作一詮釋，希望能有助大家從聖經去瞭解認識這些神恩。

所有的詮釋家都認為，格前十二 8~10 的神恩名單並不是一份完全的名單²。只要從保祿有四份不同的神恩名單³，就可以證明這一點。即使不算教會職務的名稱，格前十二 8~10 也沒有囊括所有聖神能力的顯示。但是，我們可以合理地推測，它至少包括了在格林多教會內所經驗到的重要神恩，而這些神恩在保祿的心目中都有相當的價值。

格前十二 8~10 列舉的九種神恩，是包含在格前十二 1~11 這個段落之內。在這段書信中，保祿不只列舉了九種神恩，也說明了他對神恩某些基本的看法和態度。所以，我們不只是對

1 本文作者：王敬弘神父為本神學院神學博士，在本神學院任教信理神學。這是其博士論文《格前十二 8~10 所列神恩對教會的意義》的第一章。為了能使本文單獨發表，除了開頭的兩段及最後一段作了一些增減之外，其他的內容完全保持原有的面貌。

2 Sullivan, Francis, *Charisms and Charismatic Renewal* (Ann Arbor: Servant Books, 1982), p.27.

3 格前十二 8~10 , 28~30 ; 羅十二 6~8 ; 弗四 11 。

8~10 作一詮釋，也要對格前十二 1~11 的每一節作一個詳細的詮釋，好使保祿對神恩的看法和態度更為明顯。在這一章中，我們儘量只作經文方面的詮釋，而不涉及現代神恩復興運動對神恩所有的經驗。

以下就是格前十二 1~11 的詮釋：

v.1. 弟兄們，至論神恩的事，我切願你們明瞭。

保祿寫格林多前書的原因之一，是為了回答格林多人向他提出的一些問題。每次他針對一個問題回答時，他都用「至論（*peri*）…」來開頭（七 1，25；八 1，4；十二 1）。所以，格林多教會顯然曾寫信給他，問他有關神恩的事。

在這節中，思高版所譯「神恩」，其希臘原文是 *pneumatika*，而不是 *charismata*。除了在第一節中，保祿用了這字以外，在十二章的其他地方，保祿都用 *charismata*（4, 9, 28, 29, 31）。這可顯示格林多人提出的問題是有關 *pneumatika*⁴。在十四章，保祿討論到先知話及舌音神恩時，他卻改用 *pneumatika*（十四 1）。最好的解釋是，格林多人只向保祿提

4 *pneumatika* 可能最好中譯為「靈感的恩賜」（*gifts of inspiration*）。先知話和舌音是兩種很明顯受到聖神推動（靈感）而發的恩賜。所以，格林多人很可能因此而特別重視它們，以為它們是聖神能力最重要的顯示。因此，格林多人都熱心追求它們，並互相比較，以致產生許多困擾，才向保祿提出問題。參看：Sullivan, 前引書, p.22。此外，聖經學者們中，有的參加了神恩復興運動（從他們的一些作品中，他們親自告訴了我們），有的沒有神恩的經驗。兩種學者對 *pneumatika* 的一些詮釋也有些差異。無神恩經驗的人，大半以為信友在說先知話及說各種語言（*glossolalia*）時，是處於一種出神狀態；可參看 Conzelmann, Hans, *I Corinthians*, (trans. James W. Leitch, Philadelphia: Fortress Press, 1975), pp.204, 206。有神恩經驗的人就知道，通常信友是在神智清醒而自由的狀態下，運用這兩種神恩，既不出神，也不受到控制。

出了有關先知話和舌音神恩的問題，而格林多人稱這兩種神恩為 *pneumatika*。保祿在回答問題時，願意先對聖神所賜各種能力作全面性的教導，而改用 *charismata* 作所有聖神所賜能力的總稱。在對聖神能力和愛的首要性作了教導之後，保祿才在十四章針對格林多人的問題加以回答。

「我切願你們明瞭」最好譯為「我切願你們不是無知（或糊塗）的」。保祿顯然對格林多人對 *pneumatika* 所有態度和認識感到不滿；因此願意對他們作完整的教導。

- v.2. 你們記得：當你們還是外教人的時候，好像著了迷，常被勾引到那不會出聲的偶像前。
- v.3. 為此，我告訴你們，沒有一個受天主聖神感動的會說：「耶穌是可詛咒的」；除非受聖神的感動，也沒有一個能說：「耶穌是主」的。

因為格林多人向保祿提出的問題是有關靈感的恩賜，所以，保祿在一開始時就先在分辨靈感的來源上，給他們作一個教導，因為他們所受到的靈感並非一定來自聖神。

保祿先從他們自己的經驗談起，要他們回憶在未信仰耶穌以前，在外教的儀式中受「靈感」的體會：在一種迷惘中，被勾引到偶像前朝拜⁵。保祿把「不會出聲」的形容詞加在偶像上，可能是為了把格林多人在信仰耶穌以前和以後的經驗作一個強烈的對比。在外教儀式的出神狀態中，格林多人雖然好像受到「靈感」，他們所崇拜的偶像卻不會對他們說話。可是，耶穌藉著聖神給他們「靈感的恩賜」－先知話和舌音，卻使他們體

⁵ 關於希臘宗教中一些使人出神或「迷惑」因素，請參看：Montague, George T. *Holy Spirit* (New York: Paulist Press, 1976), p.146. 聖經學家不能確定在希臘宗教的禮儀中，人們是否一定出神。但是，從保祿所用的詞句上，參與禮儀的人會受到一種力量的控制，並不完全自由；這與運用聖神神恩的情況非常不同。

會耶穌藉這些神恩對他們說話，顯示自己是生活的。

根據格林多人自己已有的這兩類經驗，保祿教給他們分辨神類最基本的原則：如果他們所得的靈感是使他們能夠承認「耶穌是主」，那靈感一定是來聖神；如果靈感使他們否認或甚至詛咒耶穌，那靈感一定不是出於聖神。

保祿在列出各種神恩之前，先寫出這項分辨「靈感」來源的原則，不只是為了分辨何種是真正來自聖神的神恩，也是為了分辨運用神恩正確或錯誤的途徑。正確地運用神恩一定幫助人承認耶穌是主。

- v.4. 神恩雖有區別，卻是同一的聖神所賜；
- v.5. 職分雖有區別，卻是同一的主所賜；
- v.6. 功效雖有區別，卻是同一的天主，在一切人身上行一切事。

保祿在此所用「神恩」一字的希臘原文是 *charismata*（複數），與第 1 節中所用的 *pneumatika* 不同。以前我們已經解釋兩者之間的差異，不在此重覆。「職分」一字的希臘原文是 *diakoniai*，也可以譯為「職務」或「服事」。「功效」譯自希臘文的 *energemata*，它的意思是由「力量」或「能量」(*energe*) 的具體顯示或效果。在中文很難把它恰當地譯出來。

保祿用了三個平行的子句，分別把神恩歸給聖神，職分歸給耶穌，而功效歸給天主。但是在其他節中，他把一切歸給聖神（十二 11），或歸給天父（十二 28）。可見這些「歸給」的說法，只是一種強調這一切都來自天主的表達的方式而已⁶。從神學上來說，天主一切對外的工作都是三位共有的。

此外，保祿在三個平行子句中，都用了「同一」(*autos*)

6 Sullivan，前引書，p.29。

這個字；他這項強調，一方面是針對格林多教會的分裂狀態而發；另一方面，也為以後他要講的基督身體的道理鋪路。各種不同的「神恩」、「職分」和「功效」不但來源相同，它們也是為了一個共同的目的而賜下的。各人在教會中獲得的神恩、職分或功效的不同，絕不是彼此分裂的理由。

v.7. 聖神顯示在每人身 上雖不同，但全 是為人的好處。

這一節是把上面三節作一個小結。首先，保祿用了聖神「顯示」的詞句。這表示聖神的神恩不是一些抽象存有的能力，而是用人的官能可以確認的方式表現出來。正如伯多祿所說：「他（耶穌）被舉揚到天主的右邊，由父領受了所恩許的聖神；你們現今所見所聞的，就是他所傾注的聖神」（宗二 33）。這是指聖神的傾注藉著神恩成為「可見可聞」的⁷。

聖神的恩賜雖有不同，卻有一個共同「為人的好處」的目標。保祿在這節中並沒有清楚地指出「人的好處」究竟是什麼。從保祿後來所說的道理中可以看出，這個「好處」就是使教會得到建樹（格前十四 4b, 5c, 12）⁸及個人得到建樹（格前十四 4a）。

教會是由一個個獨立的人組成，每一個人經由聖神和重生的洗禮進入教會，在耶穌基督內有生命的相通，而形成一個基督的身體。有健全的個別成員，才可能有健全的教會。個別成員得到建樹，與整個教會團體得到建樹，都不可偏廢。雖然，大多數的神恩是為教會團體得到建樹，但是也有為使個人得到建樹的神恩（格前十四 4a）。

7 Sullivan，前引書，p.30。

8 在思高版中，以「建立」來翻譯希臘文的 *oikodomein*（英文通常譯為 edify 或 build up）。可能以「建樹」來中譯更能表達原意。

v.8. 這人從聖神蒙受了智慧的言語，另一人卻由同一聖神蒙受了知識的言語；

在格前十二 8~10，保祿一共列舉了九種神恩。由於格林多教會是保祿親自建立，並相當長的時間住在那裏（宗十八 1~18）。即使在離開以後，他又不止一次短期訪問教會及與教會通信（格前十六 3~7；格後二 1；十三 1~2, 10）。他對格林多教會的各種情況一定非常熟悉和了解。所以，我們可以肯定這份神恩名單並非隨便寫出，即使它沒有包括一切的神恩，至少包括了在格林多教會所經驗到的各種重要神恩。

在這份名單中，保祿只列舉了神恩的名稱，並沒有對其中任何一種神恩的性質和運用方式加以說明。在格前十四中，保祿對在祈禱集會中，如何正確地運用先知話、說語言和解釋語言三種神恩訂立了規範；同時，也對這三種神恩的性質和功效加以詮釋。

首先，我們注意到，保祿並沒有把「智慧」和「知識」視為神恩，而「智慧的言語」和「知識的言語」才是神恩。「言語」的希臘原文是 *logos*，主要是指說出來的話；並且前面有一個不定冠詞。由此可見，這兩種神恩並不是長存於人頭腦中的思想和知識，而是用語言表達出來的智慧和知識。我們可以進一步地推論，這兩種神恩並不是為人長期具有的，隨時按自己的意願可以運用，而是每次由聖神即時賜給的⁹。

保祿在他的書信中多處論及智慧。他肯定天主才是真正智慧的來源，這智慧就是天主對拯救人的奧祕計劃（格前二 7），在降生成人並被釘在十字架上的耶穌基督身上顯示出來（格前一 30；二 2）。即使如此，人憑自己的能力仍然沒有辦法了解這智慧，必須經由聖神的啓示才能領悟（格前二 4~10）。

9 Montague，前引書，pp.150~151。

基於以上的了解，智慧的言語是把天主在耶穌基督身上所實現的救恩計劃，用語言清楚地表達出來，讓人明瞭而受惠。所以，智慧言語的神恩不只是天主所啓示的救恩真理，以抽象的方式說出來，而是把真理應用在生活的實況中，以助人得到救恩的實效。所以，智慧言語神恩的顯示可以包括感動人心和使人得到救恩實效的宣講，有力的護教辯論，洞察相反救恩真理的詭計和陷阱，按救恩真理解決生活和倫理的困難，等等。

我們舉幾個保祿書信中的例子作為參考。保祿自己強調，那使格林多人悔改的，不是人的智慧和動聽的言詞，而是來自聖神啓示的智慧和所賜的德能（格前二 4~10）。保祿也按「信友是聖神的宮殿」（三 16~19）及「教會是基督的身體」（十二 2~26）等救恩真理，來解決格林多人分裂的問題。這些都是智慧的言語。從這些實例看來，這項神恩對建樹教會是很重要的。

至於知識的言語所指的內含是什麼，保祿從來沒有在書信中解釋過，也未曾把它清楚地與智慧的言語加以區分。所以，只從保祿書信或新約的本身，並不能給它一個明確的界定。因此之故，只按保祿所說神恩的名稱，我們無法正確地評估它在建樹教會上的價值。

Francis Sullivan 認為它是按救恩真理對某種現實的洞察。他以格前八 4 為例：「……我們知道，世上並沒有什麼邪神（偶像）。」保祿也以它為一種知識（格前八 7），並根據這知識作了實際的倫理決定：「因此，信友可以吃祭邪神（偶像）的肉。¹⁰」

其他的學者不是略而不提，就是按神恩復興運動的經驗來詮釋。

10 Sullivan，前引書，p.31。

v.9a. 有人在同一聖神內蒙受了信心，

信心的希臘原文是 *pistis*，一個保祿常用的字。從它的上下文來看，它所指的顯然不是為使人得救最基本的信心（谷十六 16；希十一 6），而是格前十三 2 所說「甚至能移山的信心」。這種信心並不是常存的狀態，而是聖神針對某個情況或事件的個別恩賜，助人相信天主會在這個情況或事件中特別干預，完成只有天主才能作到的事。

在馬爾谷福音第九章中，耶穌對生病小孩的父親說：「『你若能，』為信的人，一切都是可能的！」（23）耶穌要求這父親所有的信心，似乎就是此處保祿所說的信心。那位父親立刻意識到它並非靠人力所能有的，馬上就求耶穌補助他信心的不足（24）。他的祈求獲得了耶穌的應允，使他的兒子得到醫治（25~29）。

為讓天主的大能在教會和個人的信仰生活中自由地運作，我們不能缺少這種神恩。所以，它對建樹教會自有其不可替代的價值。

v.9b. 另有人在同一聖神內卻蒙受了治病的奇恩，

「治病的奇恩」的希臘原文是 *charismata iamaton*（英譯為 *charisms of healings* 或 *gifts of healings*）。這兩個希臘字同為名詞，同為複數；所以，中文不能清楚地譯出。此外，*charismata* 並沒有「奇」的意思，把它譯為「奇恩」可能令人誤解它的運作方式很特別，或是很稀奇。這個詞句比較正確的中譯應是：「醫治的神恩」。它在格前十二以一樣的方式出現了三次（9, 29, 30）。它的複數可能表示有多樣不同的醫治病恩。由於保祿並沒有對它加以解釋，至少從經文的本身無法推測出複數真正的含意。

如果我們從福音中所寫耶穌公開的服務來看，耶穌的醫治服務的確以身體疾病為主。不過，耶穌也赦免人的罪過，安慰痛苦者的心靈，並驅逐魔鬼。保祿是否視耶穌所作的這一切都是醫治服務？保祿是否把作以上每一類服務的能力，視為一種醫治神恩；因此，醫治神恩是複數？因為保祿並沒有在這些問題上，有任何清楚的說明；所以，我們也沒有什麼明確的答案。

Francis A. Sullivan 認為保祿沒有說任何一個人擁有醫治的神恩，使他隨時能醫治各種疾病。複數的神恩表示每次病得醫治，都是聖神每次即時賜予神恩。但是這並不表示聖神不能相當多次地賜給同一個人這項神恩，使他經常成為醫治的管道¹¹。保祿把醫治的神恩與奇跡的神恩加以區分，表示運用醫治神恩不都是奇跡式地得到治癒。

在這福音中，耶穌所行的奇跡中，以治病的奇跡佔大多數。耶穌每次派遣門徒出外傳福音時，都給他們治病的德能，並產生具體的效果。馬爾谷在結尾時，說到凡相信耶穌的人，「按手在病人身上，可使人痊癒。」（十六 18b）從此推論，可以得到這項神恩的人並不一定是少數。宗徒大事錄中，也有不少治病的實例。

生病是人類最普遍的痛苦之一。它是人的生命直接受到威脅，甚至帶來死亡。同時，無論醫藥有多大的進步，仍然對一些病感到束手無策；並且，有些醫治方法既漫長又痛苦，花費不貲。所以，當人看到一個病人被天主治癒時，最容易感受天主救恩的真實性¹²。在福音和宗徒大事錄中，都記載了治病的奇跡吸引了許多人來聽福音的宣講；雖然他們並不一定都因此而相信。另一方面，從耶穌治好十個癩病人的記述，也可以看

11 Sullivan，前引書，p.32。

12 Montague，前引書，p.153。

出病得醫治，並非就是得到完全的救恩（路十七 11~19）。無論如何，醫治的神恩在建樹教會方面有很重要的價值。

v.10a. 有的能行奇跡，

奇跡的希臘原文爲 *energemata dynameon*。兩個字同爲名詞，同爲複數；與上面「醫治的神恩」的結構相同。*energemata* 一字在第 6 節出現，被譯爲「功效」；以前已經解釋過。*dynameon* 的字根是 *dynamis*；在福音和宗徒大事錄中，它常是指從聖神而來的力量。在單獨用時，它也可指「奇跡」。兩字合用的直譯是：天主大能作爲的功效。

Francis A. Sullivan 對它們的解釋，與對「醫治的神恩」相同：複數的意思是表示，每一次奇跡的發生，都是聖神即時的恩賜。但是，聖神可以多次用同一人作爲行奇跡的管道¹³。

每次提到奇跡，我們很自然地連想到治病。在福音和宗徒大事錄中，所記載的奇跡的確以治病的奇跡爲主；但是，也有不少非治病的奇跡，例如：耶穌步行海面，變水爲酒，五餅二魚，及伯多祿和保祿分別被救出監牢，等等。奇跡常是天主大能明確的顯示，使人清楚地體會天主的臨在及祂救恩性的干預；所以，它在建樹教會具有一定的作用和價值。

v.10b. 有的能說先知話，

先知話的希臘原文是 *propheteia*。它的意思是以代言的方式所說的話。在舊約時期，天主派遣了一些人代表祂向猶太人或外邦人說話；這些人以天主之名所說的話就是 *propheteia*。中文把它譯爲先知話，會令人誤解爲這些話只與預言未來有關。其實，*propheteia* 的內容非常廣泛；這一點可以從舊約先

13 Sullivan，前引書，p.33。

知書的內容很清楚地看出來。

由於先知話的神恩在格林多的教會中引起了爭議，格林多人才向保祿請教。保祿在格前十四中對它加以解釋，並對它的使用加以規範。

在格前十四 1 中，保祿要格林多的信友「要渴慕神恩」；可是此處「神恩」的希臘原文是 *pneumatika*（複數），而不是 *charismata*。前面已對這兩字的差別加以解釋，不再重覆。可見保祿在十四章中，正式回答格林多人向他提出的問題。

把保祿在格前十四對先知話的教導綜合起來，先知話是一個人，在信友的聚會中，在聖神的靈感推動下，以人能理解的言語，代表天主對人所說的話。它的內容很廣，包括對人說「建樹、勸慰和鼓勵的話」(3)。先知話的功效是建樹教會(4)，所以，它非常受到保祿的重視(1, 5)。

一個人以天主的名義發言時，並不立即保證他所說的話是出自聖神的靈感。所以，保祿教導格林多人，當一個人說先知話時，其他在場的人要聆聽並加以審辨(29)，以判斷這人所說的話是否真是出於聖神的靈感。

此外，保祿也教導「先知的神魂是由先知作主」(32)。按格前書的上下文來看，這句話應解釋為：先知在被聖神的靈感推動時，仍然保持神智的清醒和意志的自由。這種狀態正好與格林多人以前偶像崇拜的情形相反。以前，格林多人「好像著了迷，常被勾引到那些不會出聲的偶像前」(十二 2)。現在，無論說先知話的和聽先知話的人都意識清醒，並且能聽到生活的天主，以他們能懂的話對他們發言。在這種經驗中，他們體會到來自天主的平安(十四 33)。

v.10c. 有的能辨別神恩，

辨別神恩的希臘原文為 *diacriseis pneumaton* 。英譯為

discernment of spirits。它的意思是分辨出不同的「神」或「靈」及他們的活動。從此看來，思高版把它譯為「分辨神恩」，可以說是一項錯誤。現在一般人都把它譯為「分辨神類」。

新約學者以為，保祿寫這句話的意義，主要是指格前十四29中對在集會中先知話的審辨而言。當一位信友說先知話，有分辨神類恩賜的人，就在聆聽中分辨所說的先知話究竟是否是出自聖神的靈感？或是出自人的意願？或是出自魔鬼的干擾¹⁴？

v.10d. 有的能說各種語言，有的能解釋語言；

關於「說各種語言」的希臘原文是 *glossolalia*。這個字是 *glosso* 和 *lalia* 的複合字。*glossa* 可指身體的一部份「舌頭」，可指「用舌頭發的聲音」，也可指「一種能懂的言語」。*lalia* 是一個名詞，來自動詞 *laleo* 「說話，發言」。所以，*glossolalia* 是泛指用舌頭所講的「話」。因此，我們一律把它譯為「舌音神恩」和「解釋舌音的神恩」。解釋舌音的神恩，應是把人以舌音神恩傳達無人能懂的訊息，以人能懂的言語表達出來（十四5, 13, 26~28）。

從保祿在十四章的答覆看來，格林多人顯然把說舌音的神恩視為一種「受聖神靈感的神恩」（*pneumatikos*），並對它非常重視。按保祿的見解，舌音雖然出自聖神的靈感，但是，「那說語言（舌音）的，不是對人，而是對天主說話，因為沒有人聽得懂，他是由於神魂講論奧祕的事」（十四2）。由於人們不能懂說舌音所表達的訊息，它只能建樹那說舌音的本人（4），而不能建樹教會，所以，保祿認為它的價值不如先知話的神恩（5）。

14 Sullivan，前引書，pp.33~34。

雖然如此，保祿並不輕視舌音；他自有相當強的舌音神恩（18），也不許可禁止人說舌音（39）；因為舌音是一種對天主的祈禱（2），並可以建樹自己（4），人可以在私下祈禱時用它（28）。但是，為了不在集會中造成困擾，保祿不許人在集會中說舌音，除非也有解釋舌音神恩的人在場（27~28）；因為，舌音經過解釋，也能建樹教會；與先知話有同等的功效（5）。在這種情形下，聆聽的人也應對它加以分辨才接受。

其實，我們也不應輕視舌音建樹個人的價值。教會是一個個的人所組成的團體，每一個人的健全就影響整個團體的健全；就如身體上的一個肢體有毛病，整個的身體就受苦。既然舌音神恩是聖神賜下為了使個人得到建樹，每一位信友應善加利用，使自己在聖神內得到幫助。

從保祿給格林多人所訂神恩使用的規範中，我們可以看到：（一）一切神恩的公開使用都應為建樹教會而作（26）；（二）在集會中使用神恩一切都要按秩序而行（26~33, 40）；（三）在有人運用神恩發言時，其他聽的人要審辨（29）。這是使用先知話及舌音的基本規則。

v.11. 可是，這一切都是這唯一而同一的聖神所行的，隨他的心願，個別分配與人。

保祿在列舉了九種神恩之後，用了這一句話作為總結。保祿再三強調不同的神恩是來自「唯一而同一」的聖神。這可能正是針對格林多教會中因神恩而引起的爭端，甚至分裂而說的。

「隨他的心願」應是指聖神在分配神恩時，是自主而且自由的。「個別分配與人」，最好與十二 7, 18 參照解釋。聖神把不同的神恩個別地分配給不同的人，正如天主把許多不同的肢

體安排在人身上，各有不同的功能，卻相輔相成，共同建立一個身體。

簡短結論

從以上對格前十一 1~11 的詮釋看來，保祿在格前十二 8~10 所列舉的九種神恩，都是聖神白白賜給為人服務的能力。它們是為了建樹教會而賜予的，（只有舌音神恩在私下使用時建樹個人）。不過，信友應認識每一種神恩的性質，並正確地運用它，才能達到建樹教會的目標。每一種神恩在建樹教會上都有其一定的價值，因此，保祿勸人渴慕神恩，為了使教會和個人得到建樹。